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uifa Singyes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水發興業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50）

進一步延遲寄發有關主要交易的通函
及
獲授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

茲提述(i)中國水發興業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

進一步豁免僅適用於是次情況，倘本公司情況有變，聯交所可撤回或更改進一步豁免。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水發興業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清濤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清濤先生（主席）、劉紅維先生（副主席）、陳福山先生及王棟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謝文先生及李麗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京博士、易永發先生及譚洪衛博士。